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3-083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鼎胜新材”）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23]0685号《关于对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对《监管工作函》提及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题目1:关于销售与采购

年报显示，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液和铝坯料，公司通过向电解铝企业采购铝锭进行加工，生产铝板带箔。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16.05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8.9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3.82亿元，同比增加221.26%。其中，铝箔产品为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全年毛利率为17.67%，比上年同期增加5.53个百分点。公开信息显示，成本端，2022年，中国氧化铝全年均价同比上涨5.2%，SHFE三月期铝和当月铝平均价格较2021年分别上涨5.0%和5.3%，LME三月期铝和现货铝平均价较2021年分别上涨9.1%和9%。此外，年报显示，你公司存在对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联铝材”）的预付款，期末余额1.42亿元，占比58.58%。公开信息显示，你公司及其子公司，曾通过预付货款等多种方式，直接或通过锦联铝材等中间方将资金划转至你公司关联方，实质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请公司：（1）区分主要产品及下游应用领域、销售及采购定价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量化分析毛利率与原料价格变动趋势的关系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供应商名称，交易品种，本期发生额，结算方式，期末应收、预付款余额情况等；（3）说明你公司对锦联铝材预付款形成背景，以及对该单一公司预付款占比较高的原因。若产生于采购业务，请披露你公司2022年度对锦联铝材采购的产品品种、规模及金额，并结合采购定价依据及同类产品市场定价情况，说明采购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及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3）发表意见。

回复：

（一）区分主要产品及下游应用领域、销售及采购定价政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量化分析毛利率与原料价格变动趋势的关系及合理性

1、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产品及下游应用领域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空调箔	549,461.79	26.80%	581,692.33	33.02%
单零箔	433,359.74	21.14%	340,582.31	19.33%
双零箔	491,402.62	23.97%	323,984.99	18.39%
电池箔	374,702.04	18.28%	175,328.94	9.96%
铝板带	201,202.36	9.81%	339,921.54	19.30%
合计	2,050,128.55	100.00%	1,761,510.11	100.00%

公司主要铝箔产品为空调箔、单零箔、双零箔和电池箔，最近两年的销售占比合计均超过80%。上述产品对应的应用领域如下：

（1）空调箔

空调箔指的是用于空调热交换器翅片，从而提高空调热交换效率的铝箔，具体可分为光箔和亲水涂层箔。其中：光箔是指表面未经处理的原铝箔，主要用于低档分体空调室外机和窗机；亲水涂层箔是指在铝箔表面涂敷一层具有耐腐蚀性涂料和一层具有亲水性涂料后的铝箔深加工产品，具有较强的亲水性和耐腐蚀性，可以改善空调换热器的通风效果，提高热交换效率约5%，降低能耗。空调箔的主要客户包括美的、格力等。

（2）单零箔

单零箔指的是厚度在0.01—0.1mm之间的铝箔。公司的单零箔产品多样，应用广泛，主要包括容器箔（包括涂油容器箔）、药箔、家用箔、防水铝箔、封盖箔以及胶带箔等，其中，又以容器箔的产销量最大，容器箔主要应用于食品容器，包括餐盒、加热器具、烧烤盘、铝箔碗、蛋糕托、食品打包盒等，由于容器箔表面孔洞小、隔绝性好，因此有利于食物保鲜，也方便使用者对食物进行加热和冰冻。单零箔的主要客户包括MANAKIN INDUSTRIES，LLC、Winpak Heat Seal Packaging Inc等。

（3）双零箔

双零箔指的是规格在0.001—0.01mm之间的铝箔。公司主要的双零箔产品包括烟箔、利乐包用箔以及软包箔等，其中，烟箔主要用于与铝箔衬纸裱糊粘合，用于烟卷的包装；利乐包装箔主要用于利乐包装中与纸、聚乙烯塑料复合作为阻隔层，可有效阻挡所有影响牛奶和饮料变质的因素“人侵”；软包箔主要利用软复合包装材料制成袋式容器，可涂塑、印刷或涂漆后用于糖果和食品包装。双零箔的主要客户包括MANAKIN INDUSTRIES，LLC、UFLEX LIMITED、ProAmpac等。

（4）电池箔

电池箔指的是作为锂离子充电电池正极集电体的铝箔，使用该类铝箔可以大幅度降低正/负极材料和集流之间的接触电阻，提高两者之间的附着能力，从而显著提升纯电动汽车及混合动力汽车续航能力。电池箔的主要客户包括CATL、比亚迪等。

2、销售及采购定价政策

公司的产品销售定价与原材料采购定价均与铝锭价相关。

公司产品售价主要遵循“铝锭价+加工费”的原则确定，铝锭价通常基于发货/订单/结算前一段时间（一般为一个月以内）长江、上海或伦敦等市场现货或期货铝锭价格的均价确定，加工费则由产品工序、合金成分、工艺复杂程度以及市场行情等因素确定。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铝锭采购价格通常参考到货当日/月长江现货铝锭价格均价确定，铝坯料采购价格通常参考发货当月或者发货前的长江现货铝锭价格均价加上相应的加工费确定。

3、量化分析毛利率与原材价格变动趋势的关系及合理性

（1）毛利率与原料价格变动趋势的关系

公司生产经营存在一定周期，导致产品售价中的铝锭价格与产品成本中的铝锭价格存在时间性差异，若铝锭价格持续单边上涨，则公司产品售价中铝锭价格高于产品成本中的铝锭价格，有利于公司毛利率水平的提升，反之，若铝锭价格持续单边下跌，则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

（2）本期原料价格变动趋势对公司销售单价及成本单价、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收入占比			销售单价（元/吨）			成本单价（元/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额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幅	2022年度	2021年度	增幅
铝箔产品	90.19%	80.70%	9.48%	27,969.59	22,587.67	23.83%	23,027.16	19,844.76	16.04%
铝板带	9.81%	19.30%	-9.48%	21,678.48	19,221.86	12.78%	20,033.01	18,102.01	10.67%
合计	100.00%	100.00%	0.00%	27,195.05	21,849.38	24.47%	22,658.53	19,462.49	16.42%

1）原料价格变动对公司销售单价及成本单价的影响

如上表所示，2022年度公司销售单价及成本单价同比上升分别为24.47%和16.42%，与铝锭市场价的波动趋势相一致。

①销售单价增幅高于铝锭价的原因系：

A、公司产品结构变动影响

2022年度较2021年度，公司销售单价及成本单价均较高的铝箔产品的收入占比上升。

B、加工费上涨影响

2022年度，公司各类产品的加工费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导致公司各类产品销售单价同比均有所上升。

C、外销的影响

2022年度，公司外销金额从636,301.73万元上升至918,810.51万元，收入占比从36.12%上升至44.82%，外销金额及比例均较大；2022年美元兑人民币年均汇率为6.7261，相比2021年年均汇率6.3757，同比增幅5.50%。

公司外销持续扩大且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同比上升的情况下，综合提升了公司销售单价的涨幅。

②成本单价增幅高于铝锭价的原因系：

A、公司产品结构变动影响

详见销售单价分析之说明。

B、经营周期的影响

公司的采购周期通常在10天左右，生产周期通常在1个月左右，销售周期通常在1个月左右，因此公司存在2个月左右的经营周期。

考虑2个月经营周期的情况下，成本对应的铝锭价年均价（上年11月至本年10月的年均价）增幅约为9%，大于2022年的铝锭年均价增幅，导致成本单价增幅大于铝锭年均价增幅。

2）2022年度毛利率上升的原因

项目	收入占比		毛利率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铝箔产品	90.19%	80.70%	17.67%	12.14%
铝板带	9.81%	19.30%	7.59%	5.83%
合计	100.00%	100.00%	16.68%	10.92%

2022年度，在铝锭价总体呈下降趋势的情况下，公司综合毛利率不降反升，从10.92%上升至16.68%的主要原因系：

①加工费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的影响，销售单价上升，综合毛利率上升

2022年度，公司各类产品的加工费均有不同程度的上涨以及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导致公司销售单价的增幅大于采购单价的增幅，具体情况详见本题3（2）之回复，导致公司各类产品及综合毛利率均有所上升。

②公司产品结构变动影响，高毛利率产品收入占比上升，综合毛利率上升

2022年度，公司高毛利率产品铝箔产品的收入占比上升，铝箔产品由于对生产品质、加工工艺的要求较高，产品附加值大，显著高于铝板带产品。公司铝箔产品等毛利产品收入占比的增加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

（3）同行业对比分析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毛利率	常铝股份	9.72%	11.88%
	华峰铝业	13.90%	17.03%
	宏创控股	5.75%	2.62%
	明泰铝业	9.76%	12.77%
	平均值	9.78%	11.08%
	鼎胜新材	16.18%	10.82%

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差异主要系产品类型差异所致，具体而言：

1）公司主要产品为电池箔、空调箔、单零箔、双零箔、普板带；

2）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常铝股份产品主要为空调箔、汽车热交换材料、动力电池结构件，应用于空调和汽车（包含新能源汽车）行业，宏创控股主要产品主要为家用箔、容器箔、药用铝箔、装饰箔，明泰铝业主要产品包括铝板带、花纹板、商用车轻量化材料、软包电池铝箔、电子箔、食药品包装箔，华峰铝业主要产品为铝热传输材料用于制造钎焊式热交换器。

（二）补充披露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供应商名称，交易品种，本期发生额，结算方式，期末应收、预付款余额情况等

1、主要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	销售内容	销售额	占比（%）	期末应收款（负数为预收款）	结算方式
第一名	铝箔	156,589.70	7.25	29,470.29	月结60天
第二名	铝箔	108,047.02	5.00	16,899.11	月结30天
第三名	铝箔	91,572.48	4.24	4,782.22	月结30天
第四名	铝箔、铝板带	68,474.80	3.17	4,003.06	月结30天
第五名	铝箔	65,598.93	3.04	12,045.52	铝箔1:月结60天;TT 60天 铝板2:月结30天;TT 60天
合计		490,282.93	22.70		

2、主要供应商

单位:万元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比	期末应付款（负数为预付款）	结算方式
内蒙古明联铝材有限公司	铝液、铝锭、水电气	421,574.25	24.11%	-14,189.03	款到发货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铝液	260,962.57	14.92%	-3,065.78	款到发货
埃同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铝锭	191,798.72	10.97%	574.71	预到付款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铝锭	156,244.13	8.88%	-1,300.00	款到发货
山东万通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铝卷	141,369.31	8.08%	46.79	货到5日内付款
合计		1,170,928.98	66.96%		

（三）说明你公司对锦联铝材预付款形成背景，以及对该单一公司预付款占比较高的原因。若产生于采购业务，请披露你公司2022年度对锦联铝材采购的产品品种、规模及金额，并结合采购定价依据及同类产品市场定价情况，说明采购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及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1、公司对锦联铝材预付款形成背景，以及对该单一公司预付款占比较高的原因

公司与主要铝液、铝锭供应商按照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通常在发货前预付货款，形成了预付款。公司主要向锦联铝材采购铝液、铝锭以及水电气。锦联铝材与联晟新材同处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且厂区相邻，锦联铝材具有丰富的铝水资源，因此公司选择向其进行采购铝液。联晟新材除向锦联铝材采购铝液之外，同时也向同处霍林郭勒市的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采购铝液。与铝锭相比较，铝液的市场采购价格比铝锭要低，且在生产过程中可以跳过将铝锭熔融成铝液的步骤，节省了生产成本和生产周期；但铝液较难保存，只有距离较近且方便运输时才能直接采购铝液进行生产。

2022年，随着年产35万吨哈兹列特连铸连轧铝板带箔项目生产线产能的释放以及高精铝箔生产线等投产，联晟新材的产销量逐步提高导致公司采购量大幅上升，预付款余额相应大幅上升。联晟新材2020年至2022年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营业收入（万元）	392,978.67	712,813.64	850,488.70

2022年末，联晟新材对锦联铝材的预付款余额为14,189.03万元，预付款余额较高的原因系公司每天需向锦联铝材采购货物，采购频率较高，为应对年底公共卫生事件导致的部分人员上班不及时以及元旦假期带来的结算问题，为保障年末和1月初的大量原材料采购需求，公司在年末预付款相对较大，截至2023年1月上旬，该部分预付款的材料均已陆续到货。

2、若产生于采购业务，请披露你公司2022年度对锦联铝材采购的产品品种、规模及金额

2022年，联晟新材向锦联铝材采购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元/吨）	采购额（万元）	同类采购占比
锦联铝材	铝液	208,506.81	17,495.37	364,790.33	58.20%
	铝锭	31,587.52	17,500.12	55,278.54	10.00%
	水电气			1,505.38	1.58%
合计				421,574.25	

3、结合采购定价依据及同类产品市场定价情况，说明采购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及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锦联铝材铝液及铝锭的采购价格与其他供应商的采购定价均参考市场价格定价，不存在显著差异。具体对比情况如下：

（1）铝液

2022年度，公司向主要铝液供应商锦联铝材和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分月铝液采购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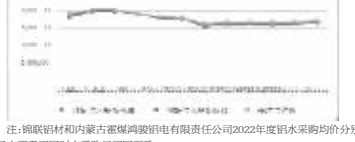

注:锦联铝材、埃同森（上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同天翔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和厦门国贸同歆实业有限公司2022年度铝锭采购均价分别为17,500.12元/吨、17,768.10元/吨、17,665.18元/吨、18,512.39元/吨和17,859.90元/吨，年度采购单价差异主要系不同时点采购量不同所致，其中山西同天翔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相比其他供应商较高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铝锭主要集中在上半年，上半年铝锭价相对处于高位所致

综上，联晟新材向锦联铝材的采购价格较其他供应商的定价不存在显著差异，采购定价公允，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及资金流向关联方的情况。

题目2:关于受限货币资金

年报显示，你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1.53亿元，同比增加237.54%。其中，受限货币资金为63.67亿元，同比增加395.10%，受限原因为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借款等。你公司以固定资产等其他长期资产抵押借款形成受限资产38.11亿元，全年利息收入占货币资金余额比例为1.13%。关注到，你公司2022年度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99.02亿元，同比增加17.54%，期末长短期借款余额57.16亿元，全年利息支出2.35亿元，占2022年度净利润的16.99%。

请公司：（1）列表方式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及权利限制情况；（2）结合业务开展需要、报告期内投资情况、存贷款利率、利息收入及支出的具体情况，说明持有大额货币资金且大额借款等相关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商业惯例；（3）你公司期末应付票据余额70.56亿元，同比大幅增加170.53%，主要系本期开立票据上升所致。请公司补充披露主要应付票据收票人、票据种类、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是否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票据的情况；（4）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货币资金存在等相关认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就问题（3）发表意见。

回复：

（一）列表方式补充说明你公司货币资金存放地点、存放类型、利率水平及权利限制情况

2022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存放地点	存放类型	利率水平	是否受限
库存现金	33.77	各公司保险柜	现金	不适用	否
银行存款	560,286.43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注	部分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155,062.94		活期存款	注	是
合计	715,373.14				

注:公司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等存款业务约定的存款利率区间约为1.5%-4%，活期存款利息约为0.3%-0.35%

公司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及子公司开立的基本户、一般户等银行账户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主流大型外资银行等，资金安全性较高。其中，存放金额前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受限金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支行	114,563.86	16.01%	10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	89,901.18	12.57%	85,358.40
交通银行镇江分行	81,483.84	11.39%	80,571.6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78,187.63	10.93%	70,025.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43,649.90	6.10%	43,500.00
中信银行杭州玉泉支行	34,542.81	4.83%	34,227.0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	34,422.82	4.81%	32,646.4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34,106.85	4.77%	20,171.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0,286.66	4.22%	3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支行	26,098.22	3.65%	26,000.01
合计	567,153.77	79.28%	524,500.51

公司货币资金受限金额合计636,721.38万元，主要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明细	金额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584,697.02
质押用于银行借款	47,864.6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3,003.57
质押用于开立信用证	1,156.19
合计	636,721.38

（二）结合业务开展需要、报告期内投资情况、存贷款利率、利息收入及支出的具体情况，说明持有大额货币资金且大额借款等相关安排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商业惯例

1、2022年度公司投资情况

2022年公司对外投资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具体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新增金额	截至2022年末尚未到期的金额	期末受限金额	备注
结构性存款	103,000.00	30,000.00	30,000.00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理财产品	5,100.00	5,000.00	5,000.00	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108,100.00	35,000.00	35,000.00	

2、2022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金额	2021年度金额	变动率	综合利率
利息收入-计入财务费用	8,066.19	4,967.94		活期存款利率约为0.3%-0.35%;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综合利率分别为3.00%及2.73%
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1,578.01	577.02		
利息收入合计	9,644.20	5,544.96	73.93%	
贴现利息	11,828.96	11,112.19	6.45%	1.51%
利息支出	23,489.48	27,626.47	-15.00%	3.27%

3、公司同时持有大额货币资金和大额借款的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变动率
货币资金金额	715,373.14	211,934.73	237.54%
其中:受限金额	636,721.38	128,672.30	394.84%
未受限金额	78,651.76	83,262.43	-5.54%
借款金额（短期借款+长期借款+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4,364.46	640,753.22	-7.24%
应付票据	705,612.44	260,828.69	170.53%

其中受限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存在冻结、担保或其他使用限制的款项总额	636,721.38	128,672.30	79,890.73
同比增幅	394.84%	61.06%	-
其中:质押用于银行借款	47,864.60	15,880.76	11,903.84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584,697.02	102,829.07	49,486.88
质押用于开立信用证	1,156.19	9,894.33	18,500.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3,003.57	48.13	-

（1）公司持有大额货币资金的原因

公司2022年末货币资金余额715,373.14万元，较2021年末增长237.54%，主要系受限质押开立票据的货币资金增长394.84%。

2022年，市场上票据贴现利率进一步下跌，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利率的利差进一步拉大。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水平，公司（主要为母公司以及承担对外销售职能的子公司）将收到的应收票据进行贴现获取现汇后转为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获取较高的利息的同时，再通过质押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开立新的银行承兑汇票给合并范围内的上游生产企业以及对外采购平台公司。此操作模式对公司主要影响如下：

1）获取利差，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水平

最近三年，公司贴现综合利率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综合利率对比如下：

明细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贴现综合利率	1.51%	2.74%	2.64%
结构性存款综合收益率	2.73%	2.88%	3.53%
其中:与贴现综合利率的利率差	1.22%	0.14%	0.89%
定期存单综合利率	3.00%	3.53%	3.17%
其中:与贴现综合利率的利率差	1.49%	0.79%	0.53%

按照上述利率，公司获取利差的具体情况描述如下：

在以往年度，由于贴现综合利率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的利差空间较小，在考虑开立票据手续费等支出后获利空间较小，因此公司一般情况下将应收票据贴现而获取的现汇支付给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上游子公司（采购平台或者铝坯料生产公司），子公司再支付给外部需要采用现汇结算的供应商。

2022年，由于贴现利率大幅下滑导致利差空间扩大，公司（主要为母公司以及承担对外销售职能的子公司）将销售收到的票据先贴现后转为存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经此操作后获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与票据贴现的利差收益，然后再用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质押开立新的银行承兑汇票给合并范围内的上游生产企业以及对外采购平台公司，由合并范围内的上游生产企业以及对外采购平台公司再向银行贴现获取现汇并最终对外支付采购所需的现汇款，以保障企业正常采购需求。

与公司（主要为母公司以及承担对外销售职能的子公司）贴现后将票据贴现款直接付给合并范围内的上游生产企业以及对外采购平台公司，再由合并范围内的上游生产企业以及对外采购平台公司对外支付现汇采购款的形式相比，通过此操作模式，公司获取到的利差约为1.22%-1.49%，对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利润水平有帮助。2020年、2021年，公司较少进行上述操作系贴现综合利率与结构性存款综合利率、定期存单综合利率之间的利率差较小，获利空间不大。

2）增强公司融资能力，扩大公司融资规模，进而导致2022年末受限货币资金和应付票据同时大幅增长

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一般需要在银行质押30%-100%不等的保证金，因此公司收到的票据贴现后在质押开票可以增加公司的融资规模（在票据保证金比例低于100%的情形下），同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并贴现的行为也会导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大幅上升。截至2022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30%及以下	30%-50%（含50%）	50%-100%	合计
应付票据	47,116.31	120,683.73	537,812.40	705,612.44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1,500.00	56,253.00	526,944.02	584,697.02
保证金占应付票据比例	3.18%	46.61%	97.98%	82.86%

注:30%及以下的保证金占比较低系42,116.31万元应付票据为应收票据质押开票，无保证金质押

如上所示，2022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随着应付票据的大幅增加而增加。

综上，2022年度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增强公司利润水平，公司开展了较多质押结构性存款、定期存单开立新的银行承兑汇票并贴现的业务，导致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具备合理性。

（2）公司持有大额借款系基于业务需要，具备合理性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会收到大量的票据，与上游供应商结算以现汇为主且账期相对较短。行业一贯的销售回款和采购付款结算模式的差异导致公司流动资金本身有一定的缺口，且该资金缺口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增加，同时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而股东投入资金相对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投资规模来讲偏小，公司在一定程度上依靠银行借款弥补资金缺口。

2022年末，公司非受限货币资金较上期末基本持平，公司在保证基本运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富余资金已逐步归还借款金额。2022年末借款金额较2021末下降7.24%，且2022年度的利息支出较2021年下降15.00%。

（3）公司质押货币资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导致公司报表呈现存贷双高的现象，公司实际可使用的货币资金较小，需要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无法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2022年末借款余额594,364.46万元，同时货币资金余额715,373.14万元，呈现存贷双高的表象，原因系货币资金余额715,373.14万元中的584,697.02万元系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该部分资金在该时点是受限与应付票据对应的，不能动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上述业务对公司2022年资产负债表的模拟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不开展业务的报表	开展业务的报表-目前报表	差异
货币资金	130,676.12	715,373.14	-584,697.02
银行借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1年内到期）	715,279.88	594,364.46	-120,915.42
应付票据	0.00	705,612.44	705,612.44

如上所示，若公司不开展质押货币资金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公司资产及负债余额均减少584,697.02万元，即体现在报表层面的资产、负债均会大幅度减少。

但是，如果不以票据形式增加公司的融资规模，则需要以银行借款的形式弥补公司运营资金缺口120,915.42万元和承担对应的资金成本3,953.93万元（按照2022年平均借款利率3.27%测算），结合开展业务公司可获取的利差5,307.48万元（按584,697.02*2.73%-705,612.44*1.51%测算），公司将增加资金成本9,261.41万元。

综上，公司综合使用各类支付手段，持有大额货币资金及大额借款的相关安排具备合理性，符合商业惯例。

（三）你公司期末应付票据余额70.56亿元，同比大幅增加170.53%，主要系本期开立票据上升所致。请公司补充披露主要应付票据收票人、票据种类、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均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是否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票据的情况

2022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主要收票人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合计占比95.36%。上述子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后已对外背书或者贴现，因此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对应收应付票据进行抵消。2022年末，公司已贴现未到期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贴现子公司	金额	其中:开票为合并内公司的
鼎胜新材	120,539.45	42,470.00
联晟新材	351,263.99	312,453.12
信兴新材	4,000.00	4,000.00
荣丽达	264,032.85	226,296.00
合计	739,836.29	585,219.12

如上所示，公司应付票据大部分由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贴现，系公司为降低综合融资利率，公司通过质押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开票并贴现的方式获取利差，具体详见本题（二）之回复。

除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之外，其他收票人均为公司的供应商。

公司应付票据大幅增加均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具备合理性，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票据的情况。

（四）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货币资金存在等相关认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并就问题（3）发表意见

会计师对货币资金存在等相关认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对公司的货币资金结存结合公司规模、业务模式进行总体分析性复核，判断其总体合理性；

2、监盘库存现金，确认与账面金额是否一致；获取公司库存现金日记账，关注是否存在异常的现金收入和支出，并分析日常库存现金余额是否合理；

3、亲自取得公司及子公司的已开立结算账户清单，与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清单核对，确认公司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并关注开户银行的数量及分布与实际经营的需要是否一致；

4、亲自获取公司2022年银行账户开户和销户申请表，确认与公司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变动是否一致；

5、亲自前往银行获取对账单，并与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就户名、账号、期末余额等信息进行核对，确认公司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的准确性；

6、亲自向银行发函，就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向银行确认期末余额是否正确，确认银行账户是否受限，确认2022年度的开销户情况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

7、对资金流水进行双向测试，确认银行对账单的发生额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关注是否存在与公司日常经营无关的往来；

8、获取公司期末受限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借款、远期结售汇、信用证等业务台账、业务协议及其担保协议，逐笔进行核对，与账面金额是否一致，并与银行进行函证确认；

9、将公司期末受限资金对应的银行承兑汇票、借款、远期结售汇、信用证等业务与企业信用报告进行核对是否一致；

10、关注公司货币资金期后使用情况，判断是否存在如定期存款期后到期未能正常收回的异常情况等；

11、查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对外投资情况，询问其管理层了解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目前的业务范围和开展情况、未来的发展规划等；

12、查阅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以了解各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获取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科目余额表、收入及成本费用明细表，分析各公司是否存在资金缺口；

13、结合上述核查情况，取得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已开立结算账户清单，与账面记录的银行账户清单核对；取得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银行对账单进行逐笔核对，并取得大额银行流水的银行进账单，核实相关交易信息；

14、取得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借款明细表、借款合同及对应的抵押合同或担保合同，核实是否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担保的情况；同时关注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在同一支行是否均有开户的情况，对于存在同一支行开户的进行函证确认。

经上述审计程序核查，会计师认为，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往来。

题目3

年报显示，杭州五星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星铝业”），内蒙古联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晟新材”）等公司实现净利润分别为4.51亿元和2.17亿元，请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十五条等相关规定，补充披露净利润占比达到10%以上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等经营数据；若子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应当对其业绩波动情况及其变动原因进行分析。

回复：

2022年度，公司子公司业绩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2年度净利润	占公司合并净利润的比例	2021年度净利润	变动率
五星铝业	45,181.42	32.67%	12,153.73	271.75%
联晟新材	21,677.48	15.68%	10,394.69	108.54%
鼎耀铝业	7,180.08	5.19%	5,049.59	42.19%
鼎亨	4,114.64	2.98%	448.47	817.48%
欧洲轻合金	3,116.29	2.25%	-1,133.63	-374.81%
鼎胜香港	1,540.78	1.11%	890.98	72.93%
鼎成铝业	635.78	0.46%	563.74	12.78%
信兴新材	603.43	0.44%	-1,335.42	-145.19%
美国销售	197.74	0.14%	83.78	136.03%
荣丽达	39.84	0.03%	38.49	3.50%
鼎胜后勤	13.06	0.01%	-196.91	-106.63%
乔治投资	0.01	0.00%	0.03	-68.35%
鼎胜美国	0	0.00%	0	0.00%
美国控股	-0.61	0.00%	-0.47	30.51%
德国新能源	-55.34	-0.04%	-13.66	305.06%
泰鼎立	-214.03	-0.15%	858.12	-124.94%
鼎胜进出口	-3,998.94	-2.89%	-138.21	2,857.48%

如上表所示，2022年度子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主要系五星铝业及联晟新材，其业绩波动情况及其变动原因如下：

1、五星铝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	545,628.86	353,321.96	54.43%
主营业务毛利率	15.76%	10.52%	49.94%
主营业务利润	86,007.48	37,168.56	131.40%
净利润	45,181.42	12,153.73	271.75%

2022年度，五星铝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54.43%，主营业务利润同比增长131.40%，净利润同比增长271.75%。

五星铝业经营业绩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2022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火热，动力电池需求增长带动了动力电池铝箔需求量攀升，公司及时调整产品结构，将低附加值产线陆续转产生产动力电池铝箔，相比其他铝箔产品，电池箔产品生产品质、加工工艺的要求较高，产品附加值大，销售价格高，毛利率高。2022年度公司电池箔销量增长93.80%，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大幅度提升，导致公司整体业绩大幅增长。

2、联晟新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变动率
主营业务收入	823,867.76	679,588.11	21.23%
主营业务毛利率	7.34%	3.65%	101.28%
主营业务利润	60,506.82	24,806.30	143.92%
净